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订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若甲方不能按本协议约定提供项目用地，导致陕西秦草无法取得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双方可就项目用地使用权取得的时间及条件另行商议，若双方在 3 个月内未能达成一致意见，陕西秦草有权终止本协议。

2、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3、本协议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意向性协议，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4、本协议涉及金额为估计数，具体金额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存在执行金额与协议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陕西秦草自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秦草”或“乙方”）与西安现代纺织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投资意向协议》，乙方出资约 2 亿元人民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甲方：西安现代纺织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公司名称：西安现代纺织产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成立日期：2009 年；

注册资本：35.33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111583195689N；

法定代表人：孟新力；

企业地址：西安市灞桥区纺园三路 599 号；

经营范围：为园区的管理、建设、招商和入围项目提供服务保障，促进纺织城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拟定园区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园区征地拆迁和建设管理；招商引资，提供市政配套服务。

乙方：陕西秦草自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秦草自然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12月06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1MA6UP7QW8K；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君业；

住所：西安市灞桥区柳雪路9号灞桥区企业总部2号楼116室；

经营范围：园林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生态环境的修复、治理、保护及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节水、抗旱、耐寒植物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施工；草坪、花木盆景、园林机械的销售；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的培育、生产、销售及园林绿化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甲方与乙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015年至2017年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甲方与乙方未发生过类似业务，乙方为公司的子公司。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项目情况

1、该项目由乙方全额出资约2亿元，建设蒙草生态科研小镇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西北地区土壤研究院、秦岭生态博物院、种质资源库/圃+中草药研究中心，建设周期3年。

一期建设西北地区土壤研究院及秦岭生态博物馆，建设周期2年。

二期建设中草药研究中心+专项种质资源库，建设周期1年。

2、项目位置与面积

项目用地位于蓝田界以北，洪庆街道燎原村以西，灞河河提路绿化带以东，占地面积约 400 亩（准确位置、面积及用途以供地实测为准）。

（二）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组织完善相关资料，协调解决项目用地范围内拆迁、土地流转等工作。

2、协调道路及临水、临电等与项目开工建设相关的基础配套设施基本完善。

3、负责协调保障事项，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促进项目顺利实施。根据项目需要成立项目小组负责乙方与相关部门、当地群众的沟通协调等工作。

4、协助乙方依法争取国家和省、市、区对项目的相关优惠政策和资金支持。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要依法开展项目建设，并按照双方约定实施和运营。

2、根据协议约定，向甲方提供乙方新注册公司的所有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验资报告，以备甲方监督，做到依法经营、安全生产。

3、不得擅自减少注册资本或变更公司股东、法人代表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项目运行产生实质影响的因素，如确需变更的，须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具体原因，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变更。

4、乙方须按照每年每亩 1500 元的价格向甲方支付租金，租金须在交地后 20 日内交到甲方指定账户，具体以实际用地面积为准。五年内，若当年区域公司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等主体税种对地方政府年纳税不低于 2000 万元前提下，免缴当年土地租金（即：甲方向乙方退还当年租金），5 年后租金参照周边标准收取。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出资金额约 2 亿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5.79 亿元的 3.58%，协议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后续如签订正式合同，将对公司 2018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项目如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通过积累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经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投资意向协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